公司代码:603135 公司简称:中重科技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内股票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股转增0.4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重科技	60313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晓舟	李珂
办公地址	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区景丽路6-1号	天津市北辰区科技园区景丽路6-1号
电话	022-86996186	022-86996186
电子信箱	lr@tjzzj.com	lr@tjzzj.com

二、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机械、电气、液压一体化的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轧制的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设备及其相关的备品备件。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门类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大类(分类代码:C35)。

智能制造装备是具有感知、分析、推理、决策、控制功能的制造装备统称,智能制造装备将先进制造技术、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进行集成和深度融合,是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的重点发展方向。

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主要发展内容丰富多元,涉及从基础装备到高端控制系统,再到专用智能装备的全方位提升。有效促进传统产业的改造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推动整个制造业向更高效、智能的方向发展。公司主要产品为机械、电气、液压一体化的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轧制的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设备及其相关的备品备件,主要应用于冶金行业。

公司所处的冶金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是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的重点发展方向，对国家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有色金属行业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3版)》,旨在发挥标准对推动有色金属行业智能制造发展的支撑和引领作用。该指南结合了《国家智能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2021版)》、《“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和《“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等文件编制而成,以指导冶金智能制造装备行业的发展。

国民经济重点产业的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壮大和能源资源环境的约束,对智能制造装备行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国家针对冶金行业出台了一系列宏观调控政策,淘汰落后产能,支持重点领域、高端产品、关键环节进行技术改造,引导企业采用先进技术,优化产品结构,全面提升设计、制造、工艺、管理水平,促进冶金行业向价值链高端方向发展,同时也推动冶金智能制造装备行业不断进行产业结构升级。

2023年,下游钢铁行业消费结构发生变化,房地产行业对钢铁需求的拉动作用持续减弱,绿色低碳驱动的新能源用钢等钢铁新需求增长,汽车、船舶、家电等传统用钢需求提质。2023年我国钢铁行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取得新成效,为大型、集约、高效化冶金智能制造装备带来巨大市场机遇,特别是对于高技术含量的高端装备,未来将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2、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智能装备及生产线的研发、工艺及装备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服务及销售,主要产品为机械、电气、液压一体化的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轧制的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设备及其相关的备品备件,在行业中积累了良好口碑,建立了稳定的客户群。2023年公司凭借其在型钢生产线领域的持续创新和技术领先优势,公司成功交付了多条高效能、低能耗的型钢生产线,服务于国内外知名钢铁企业,也为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通过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优化生产流程以及扩展市场渠道,公司的型钢带钢生产线在行业内均保持了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实施先进企业、天津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军企业、天津市科技小巨人领军企业、天津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天津市科技领军企业等荣誉称号。获得天津市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国家冶金科技二等奖1项,牵头承担“十四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1项。拥有授权专利310余项,其中发明专利49项,2项成果获国家首台套保护。参与“GB/T11263-2017热轧H型钢和剖分T型钢”等3项国家标准的制定。具有较高行业影响力。

在型钢领域,公司推出了国内首台套特大型钢生产线CMA万能轧钢机机组、国内首台套钢板桩及超大H型钢生产线并实现销售,所产主流机型成功打破了国际巨头在热轧型钢生产线领域的垄断,有效降低了国内下游客户采购成本以及对国外设备的依赖,公司在热轧型钢、热轧带钢等领域均有深厚的技术积淀,在行业内有较强的竞争力。

在带钢领域,公司经过多年研发创新,开发了DSP直轧带钢工艺技术。若该技术成功投放市场后,吨钢综合成本将带来明显降低。根据世界金属导报数据,国内目前拥有约300多条带钢生产线,鉴于目前热轧带钢工艺已经非常成熟,吨钢成本降低1元都非常困难,若该技术成功应用,将催生热轧带钢行业变革,产能置换空间巨大。

除了加大公司在国内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将聚焦国际化发展机会,公司在历史上已经成功交付多个项目,包括泰国德龙钢铁,马来西亚联合钢铁,印尼海洋,印尼新亚洲,印尼太平洋等多个项目,在全球钢铁行业内建立了极好的口碑和业绩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是集智能装备及生产线的研发、工艺及装备设计、生产制造、技术服务及销售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机械、电气、液压一体化的热轧型钢、带钢、棒线材、中厚板轧制的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设备及其相关的备品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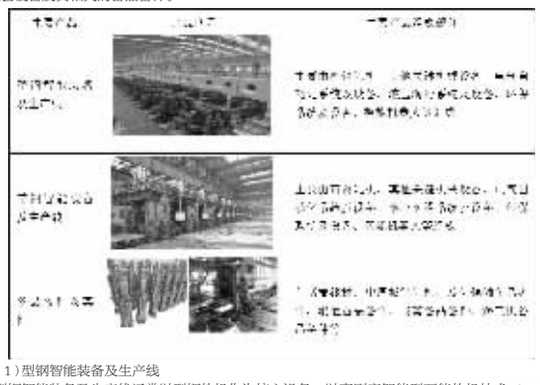

（1）型钢智能装备及生产线

型钢智能装备及生产线通常以型钢轧机作为核心设备，以高刚度智能型万能轧机技术、CMA万能轧机数字化技术、万能轧机组合控制孔型技术等为纽带,以智能自动化系统、智能诊断系统、MES系统为核心控制单元,将相互独立的硬件设备、软件控制系统和应用功能进行有机结合、融合优化与系统深度集成,形成彼此关联、智能控制、协同作业的有机整体,从而实现型钢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和自动化。发行人型钢智能装备及生产线可以生产H型钢、工字钢、角钢、钢轨、槽钢、U型钢板桩、Z型钢板桩等各类型钢,在灵活性、稳定性、精度、生产效率上均具有较高水平,通过柔性化的工艺布置,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并有效适应各类场地工况条件。

（2）带钢智能装备及生产线

发行人带钢智能装备及生产线主要应用于热轧带钢的轧制及生产,结合AWC伺服装置液压系统技术、粗轧机组全连续式生产工艺技术等核心技术,以二辊轧机、四辊轧机、转鼓式飞剪、卧式有芯卷取机、打包机器人等为核心设备,以高频伺服液压系统及高压伺服缸为核心驱动单位,以L1、L2和L3三级自动化控制系统为核心控制单元,具有产量高、成本低的特点,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

（3）备品备件及其他

发行人向客户销售的备品备件通常用于客户新旧设备易损件日常的消耗,包括轧辊轴备品备件、辊道备品备件、飞剪备品备件、矫直机备品备件等。由于轧机等关键设备安全、稳定性要求极高,绝大多数情况下生产线及设备客户多购买原产厂家的备品备件,客户粘性较高,公司凭借技术研发、设计及规模化生产等优势,与国内主要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分为项目类物料采购和通用类物料采购两种类型。对于项目类物料采购,多为非标制造物料,一般根据客户项目需求向供应商采购,制造形式包括自主生产和定制化外购,由生产部根据项目生产需要编制《物料采购申请单》并提交审批,采购部门以招投标或者询价、比价形式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与其签订《采购合同》,该类物料由公司向供应商提供技术要求或图纸,供应商自行负责采购所需原材料,公司根据技术要求或图纸要求进行检验和验收。对于通用类存货采购,多为标准件,产品供应较为稳定。当存货数量较低时,仓储部提示需求部门,需求部门根据需要编制《物料采购申请单》并提交审批,采购部结合采购周期向供应商采购。

公司一般根据采购成本、原材料价格的市场情况选择合适的供应商进行采购。对于同一种类型的原材料,采购部门以招投标或者询价、比价形式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公司通常与主要供应商单独签订购销合同,根据客户订单需求自主向供应商采购产品,与供应商直接约定采购产品型号、价格、数量、付款期限等事项,并签订采购合同。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对产品的生产相关流程进行统一规划,由工艺部及技术中心给予技术支持,全力配合并保证生产活动顺利运行;生产部负责评估年度产能,参与月度生产计划的制定并根据客户实际需求调整计划,严格按照特定的工艺流程和产品质量控制制度执行生产。

公司智能装备及生产线产品生产工艺相对复杂,制造周期较长,其组成设备中的轧机、矫直机、卷取机等核心设备由公司自行组织生产;冷床、辊道等辅助设备根据产能负荷情况选择自主生产或向供应商按图采购;对于组成设备所需的电机、减速机、除尘设备等外购设备,以及部分电气自动化系统及元器件、液压系统及元器件等按照项目配置、技术参数、规格型号等向供应商定制。此外,公司将部分非核心生产工序委托外协厂商进行加工。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从客户类型来看基本为终端客户;存在少量业务通过非终端客户开展。公司通常直接面对客户进行销售,主要包括技术交流、招投标及商务谈判、签订合同、产品交付、客户回款、对账等环节。

公司主要产品智能装备及生产线属于非标定制化产品,主要终端客户为大型钢厂,单笔合同金额较大,生产周期较长。合同定价一般根据所需要的各类原材料、设计及制造所需人工费用和其他费用等预估成本基础上,综合考虑项目的复杂程度、一定的利润水平因素并参考市场情况对产品定价。公司不同项目间的合同金额差异较大,一般从几百万到数亿元不等。

公司向客户销售的备品备件通常用于客户新旧设备易损件日常的消耗。由于轧机等关键设备安全、稳定性要求极高,绝大多数情况下生产线及设备客户多购买原产厂家的备品备件,客户粘性较高,公司凭借技术研发、设计及规模化生产等优势,与国内主要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受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制造业投资增速放缓等不利因素影响,冶金智能制造装备下游客户需求总体较弱,给公司业务开拓带来一定压力。下游钢铁行业总体呈现“需求减弱、价格下降、成本高企、利润下滑”的态势,供给强于需求、成本重心实际下移幅度小于钢价降幅,钢铁企业经营承受压力,盈利空间受到挤压。

三、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3,896,192,342.28	2,733,051,989.31	42.19	2,626,438,29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75,475,099.98	1,486,107,076.13	106.95	1,202,860,432.78
营业收入	1,116,822,435.35	1,528,361,366.07	-26.93	1,779,237,92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993,876.08	283,246,643.35	-35.75	280,622,72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400,307.35	264,354,651.54	-35.92	276,121,54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147,249.73	114,639,706.67	105.12	131,480,846.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5	21.07	减少14.22个百分点	3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9	-45.57	0.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9	-45.57	0.80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03,881,724.45	262,291,132.48	278,930,242.56	271,719,33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02,166.34	46,460,215.69	54,647,243.61	31,384,25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435,449.82	45,934,512.77	54,203,399.11	19,826,945.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15,856.20	155,671,364.34	28,206,065.73	61,685,675.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1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95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马冰冰	0	215,360,528	47.86	215,360,528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谷峰兰	0	53,840,132	11.96	53,840,132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0	25,196,121	5.60	25,196,12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常州津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5,196,121	5.60	25,196,121	无	0	其他
沈惠萍	0	17,997,230	4.00	17,997,23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洪新	0	10,798,338	2.40	10,798,338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杜宝珍	0	3,599,444	0.80	3,599,444	无	0	境内自然人
旭辉恒立(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230,408	0.72	3,230,408	无	0	其他
旭光久恒(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978,032	0.66	2,978,032	无	0	其他
汪雄飞	0	1,803,646	0.40	1,803,646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马冰冰系谷峰兰之女2、徐国忠系常州津弘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国忠与沈惠萍为夫妻关系、二人均为江苏国茂股份实际控制人、且徐国忠担任国茂股份董事长职务。3、旭辉恒立、旭光久恒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4、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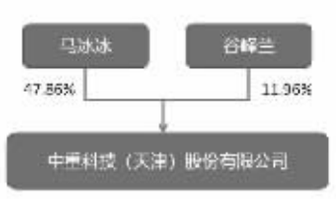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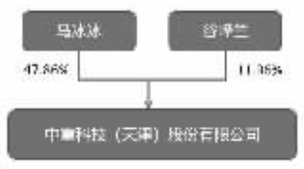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6,822,435.35元,同比减少26.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993,876.08元，同比减少35.7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9,400,307.35元,同比减少35.92%。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利润下滑主要原因系公司下游钢铁行业客户受到终端钢铁价格波动影响,经营状况同比下滑,部分智能装备及生产线项目的实际交付时间比合同约定交货时间有所延迟。在现金流量方面,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5,147,249.73元,同比增加105.12%,显示出公司在报告期内现金流状况明显改善,现金回收能力增强。面对诸多经济与市场环境的不利因素影响,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多措并举积极应对,保持战略定力,紧密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夯实核心业务,持续丰富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各项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订单18.4亿元,包括2023年四季度公告签署的两份重大合同(共计9.26亿元),相较2022年的新增订单额,同比增长99%。由于公司的项目实施交付需要一定的周期,所以报告期内的新增订单会随着项目实施进度分期确认。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手订单约为27亿元。

二、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1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向全体董事以现场告知和通讯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该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冰冰女士召集和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认为该薪酬方案合理。

根据2023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情况,确定在公司领取报酬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共计603.29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73,936,167.35元。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50,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34,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9,993,20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9.45%。

同时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50,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34,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预计为629,986,400股。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事项还在进行当中，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机构的总体评价和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

公司董事马冰冰、谷峰兰、徐彬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规模及募集资金用途,项目的延期仅涉及募投项目进度的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因此,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将募投项目“年产3条冶金智能自动化生产线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2024年4月延期至2025年4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重科技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下转B095版）

证券代码:603135 证券简称:中重科技

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6,440,899.47	-6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45,741.31	-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44,602.66	-7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384,016.3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7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7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9	减少2.7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903,456,437.01	3,896,192,342.28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090,219,752.11	3,075,475,099.98	0.4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39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41,369.8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45.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6,671.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701,138.6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由于公司下游的钢铁行业属于周期性产业,其经营情况和资本开支计划受到钢铁价格影响较大,所以部分客户推后了已下订单的交付时间,导致一季度的收入同比下滑较大。对此,公司一方面在国内推广先进工艺的高效率产线,通过帮助客户降本增效,推动产品的销售;另一方面,公司正在大力拓展海外市场,以平滑国内经济周期对于公司业绩的影响。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61.68	系报告期部分项目延期交付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2	系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62	系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系报告期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78.57	系报告期净利润下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78.57	系报告期净利润下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9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马冰冰	境内自然人	215,360,528	47.86	215,360,528	无	
谷峰兰	境内自然人	53,840,132	11.96	53,840,132	无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96,121	5.60	25,196,121	无	
常州津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196,121	5.60	25,196,121	无	
沈惠萍	境内自然人	17,997,230	4.00	17,997,230	无	
王洪新	境内自然人	10,798,338	2.40	10,798,338	无	
杜宝珍	境内自然人	3,599,444	0.80	3,599,444	无	
旭辉恒立(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230,408	0.72	3,230,408	无	
旭光久恒(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78,032	0.66	2,978,032	无	
汪雄飞	境内自然人	1,803,646	0.40	1,803,646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刘明军	7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5,000
苏福彬	663,768	人民币普通股	663,768
潘英俊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BARCLAYS BANK PLC	576,653	人民币普通股	576,653
叶菊芬	3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200
周凌轩	287,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7,900
郑宇	276,872	人民币普通股	276,872
刘天贵	2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400
陈保卫	253,500	人民币普通股	253,500
曾德高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马冰冰系谷峰兰之女。2、徐国忠系常州津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徐国忠与沈惠萍为夫妻关系,二人均为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且徐国忠担任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3、旭辉恒立(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旭光久恒(天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4、除上述情形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刘明军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700,000股;苏福彬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312,000股;潘英俊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00,000股;周凌轩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87,900股;刘天贵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56,4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中重科技(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6,760,996.48	1,563,077,699.4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8,353,973.60	405,212,603.7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1,699,240.83	75,827,351.66
应收账款	513,431,892.90	424,308,540.50
应收款项融资	75,513,084.31	45,866,565.10
预付款项	178,089,781.65	82,182,830.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816,993.63	5,694,545.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6,311,741.20	232,133,084.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83,899,821.81	236,784,281.7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370,089.01	171,486,043.02
流动资产合计	3,262,247,615.42	3,242,573,545.6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70